

证券代码：838853

证券简称：乐威医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乐威医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文霆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及实际资金使用需求，公司计划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累计同时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前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新型手性氮杂双环系列衍生物、对溴氯嘧啶类药物产品，及其它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内设独立研发部门）。

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手性氮杂双环衍生物、对氯溴嘧啶从事相关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诊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乐威医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前述经营范围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修改。

修改前：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新型手性氮杂双环系列衍生物、对溴氯嘧啶类药物产品，及其它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内设独立研发部门）

修改后：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手性氮杂双环衍生物、对氯溴嘧啶从事相关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诊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乐威医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